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公司证券投资事项已经2017年6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不超过2亿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认购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岭南）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价格由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予以确定。

二、2020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证券投资为公司于2017年6月份购买的中金岭南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境内外股票	000060	中金岭南	199,999,994.88	公允价值计量	141,447,364.80	17,105,262.72	-69,736,840.32	0.00	0.00	2,368,420.99	158,552,627.52
合计			199,999,994.88	--	141,447,364.80	17,105,262.72	-69,736,840.32	0.00	0.00	2,368,420.99	158,552,627.52

三、证券投资事项有关说明

（一）公司2020年度内证券投资事项为公司于2017年6月购买的中金岭南股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该项证券投资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

（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贷款及专项财政拨款等专项资金进行新股、基金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债券等的交易，以及委托理财等情形。

四、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制定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的审批权限及程序、监控和管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规定，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投资决策、投资执行和风险控制等环节的控制力度，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

2020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证券投资业务，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